



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黄山伟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期：2023年3月23日

项目名称	年产100条智能化装备生产线项目				
建设地址	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奕棋镇九龙工业园区凤山路04-8-3号地块	项目代码	2303-341002-04-01-391075		
国民经济行业类型	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	环评文件类型	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		
建设单位名称	黄山伟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石小伟	联系人	石	联系电话	
通讯地址	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奕棋镇九龙工业园区凤山路11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组织机构代码）	91341002MA8PT3AP9W		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	复岷环保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			
通讯地址	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1899号2幢2652室	证书编号	08353443505340324（BH016807）		
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	吴	联系电话			
环评编制单位承诺	<p>（一）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，接受建设单位委托，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。</p> <p>（二）本单位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原则，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，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，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。</p> <p>（三）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，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，若存在失信行为，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环评编制单位（盖章）：复岷环保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</p>				
建设单位（申请人）承诺	<p>（一）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</p> <p>（二）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；</p> <p>（三）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，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</p>				

备注	<p>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</p> <p>(四)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，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重信守诺，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，并主动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；</p> <p>(五)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；</p> <p>(六) 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，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，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；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、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，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，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；</p> <p>(七)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。</p> <p>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黄山伟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 日期：2023年3月23日</p>
----	---

本承诺书一式三份，具有生态环境审批部门、建设单位、环评编制单位各存一份。